

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2018年5月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董事会第九届第十三次会议，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，已于2018年4月27日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由专人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出席董事9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刘力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以记名投票表决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8票同意、1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舍得营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；

因生产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以货币出资500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：北京舍得营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。本公司持有北京舍得营销有限公司100%股权。

董事蒲吉洲反对理由：公司可通过目前已有的营销公司开展相关业务，没有必要在各销售市场投资新设营销公司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舍得酒业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2018-032）。

二、会议以8票同意、1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遂宁舍得营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

因生产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以货币出资500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：遂宁舍得营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。本公司持有遂宁舍得营销有限公司100%股权。

董事蒲吉洲反对理由：公司可通过目前已有的营销公司开展相关业务，没有必要在各销售市场投资新设营销公司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舍得酒业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2018-03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5月3日